**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

**接入安全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

**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

**2025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1](#_Toc206507777)

[第二部分 须知 3](#_Toc206507778)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5](#_Toc206507779)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7](#_Toc206507780)

[第五部分 评分方法和标准 23](#_Toc206507781)

[第六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_Toc206507782)

#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1、项目名称：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项目

2、项目单位：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

3、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北大桥东

4、联系方式：李雅清010-80715750

5、项目概况：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服务要求）

6、预算金额：149000元

7、服务期限：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9月26日（一年）

8、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自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具有满足开展服务能力要求的独立法人。

（2）满足以下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

9、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2025年8月29日起至2025年9月2日

10、获取采购文件的地点：中介服务平台线上关注后自行获取。

1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9月2日16:00（北京时间）

1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及地点：纸质版和电子版同时递交至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北大桥东第三社会福利院

13、发布公告平台：北京市中介服务网上交易平台

# 第二部分 须知

### 一、总 则

### 1、合格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满足的要求：详见“第一部分”。

### 2、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

### 二、响应文件的编写

### 3、响应文件语言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书信应以中文书写。

### 4、计量单位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5、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格式详见“第四部分”。

### 6、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附件中提供的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相应证明资料。

### 7、有效期

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

### 8、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响应文件须是打印版。需由法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并按照要求加盖相应印章。

###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

### 9、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9.1 供应商应提交1套响应文件纸质版、电子版U盘word版一份（不予退还）。响应文件必须用A4幅面纸张打印胶装。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电子版用信封或文件盒（箱）密封包装于一件或多件包装内，封口处应有供应商公章,封皮正面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

9.3 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 10、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派人送交，并按“第一部分”中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

### 11、迟交的响应文件

将拒绝接受并原封退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四、评审

### 12、评审原则及方法

12.1 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审。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采用相同的标准进行综合评审。

12.2 评审严格按照第五部分评分方法和标准执行。

### 13、保密

13.1 有关的任何情况，如文件的审查、澄清、承诺、评审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等均不得透露。

13.2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评审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五、授予合同

### 14、成交供应商确定准则

经评审后，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 15、成交结果

根据评审情况，按照评审推荐的排序结果，确认成交供应商。

### 16、成交结果通知

我方告知所有参加供应商的评审情况，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做出解释，同时不退还响应文件。

### 17、签订合同

按照“第六部分”进行合同签署。

### 18、法律责任

评审过程或结果发生纠纷时，由我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19.法律依据

《北京市中介服务网上交易平台管理办法》京政服发〔2020〕32号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

|  |  |  |
| --- | --- | --- |
| 标的名称 |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项目 | 14.9 | 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一项 |

1. **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2025年9月27日至2026年9月26日（一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采购人应在本合同生效且服务期开始后1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本合同总额的百分之柒拾 （70％）作为首付款；服务期满后，双方履约验收确认服务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付清尾款本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叁拾（30%）；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迟付款，直至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相应发票。

1.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为了更好的确保医保专网的接入安全,依据《北京市医保网络运行维护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一）线路扩容服务：

1.主线路带宽升级到10M，保证业务性能。

2.保证用户总接入网络可靠性不低于99.99%。

1. 网络高级服务:

1.网络接入配置规划、调整服务。

2.网络接入安全分析、调整、加固服务。

3.网络接入设备远程维护、配置分析调整、配置备份、还原服务。

4.协助客户形成应急响应文档。

5.建立资料管理数据库，并在变更后及时更新。

6.重要时期提供专人响应用户紧急请求，协助定位、解决故障。

7.高级支持服务：提供7x24小时链路及设备监控、7x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5x8小时现场技术支持，按照故障处理流程，30分钟响应，2小时到现场，3个工作日内提供故障分析报告。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项目**

**供应商（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申请函及报价

资格证明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业绩情况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

服务文件

有利于本项目进行的其他相关资料及建议

服务要求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附件1.1 申请函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有关活动。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纸质版一份、电子版一份。

3、供应商将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责任和履行义务。

4、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响应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5、其响应文件自从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2 报价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报价** |
| **大写（元）** | **小写（元）** |
|  |  |  |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_\_\_\_\_\_\_\_

## 附件2资格证明

## 附件2.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格式）

供 应 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须附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如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字参加，则携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可参考附件2.1）、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活动，全权处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话：

**注：须附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2.3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2.4 资格声明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5.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6.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7.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相互关系 |
| 1 |  |  |
| 2 |  |  |
|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乙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附件3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企业性质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注册资金 |  | 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编号 |  |
| 经营范围 |  |
| 企业组织机构 | 可附图 |
| 下属部门情况 | 可附表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4 业绩情况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项目金额及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每一个业绩须附合同复印件（至少提供合同首页、协议部分及签署盖章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 附件5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拟委任的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项目任职 | 姓名 | 职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6 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龄 |  |
| 学历 |  | 职 称 |  |
| 工作年限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注：应附身份证、学历证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 附件7 服务文件

依据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及第五部分评分方法和标准编制

## 附件8 有利于本项目进行的其他相关资料及建议

供应商根据服务要求，提供有利于本项目进行的相关资料

1、以往从事相关工作中所获得的荣誉、奖励等资料

2、其他资料及建议

（须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9 服务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情况条款与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偏离情况。**

**2.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供应商如对服务内容条款全部无偏离则无需逐条列明，可在表中填写“全部无偏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10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及合同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情况条款与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偏离情况。**

**2.表中“偏离情况”一栏应填“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供应商如对文件条款全部无偏离则无需逐条列明，可在表中填写“全部无偏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评分方法和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得分** |
| 1 | 同类业绩（10分） | 近三年已完成的与采购文件需求类似的医保专网接入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2分，满分不超过10分。（需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盖章页、项目内容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0-10分 |
| 2 | 综合实力（25分） | 以下供应商资质，每提供一项得5分，满分25分。* 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
* 具有有效的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具有有效的ITSS信息技术服务能力标准符合性三级及以上证书；
* 具有有效的ISO20000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4级）
 | 0-25分 |
| 3 | 服务方案（25分） | 1. 项目理解（5分）

审查供应商针对项目实际需求的整体理解，至少对项目背景、项目意义、项目实施必要性及项目预期目标进行细化描述，对采购文件提供的采购需求进行详细分析。描述分析详细明确合理得5分；描述分析较详细明确，合理得3分；对项目的整体理解有偏差，但能保证项目实施得1分；未响应或不合理得0分。 | 0-25分 |
| 2.解决方案（5分）解决方案完善，针对性强得5分；解决方案基本完善，具有针对性得3分；解决相对有欠缺，针对性一般得1分；未提供，得0分。 |
| 3.故障处理（5分）故障处理措施完善，响应速度快的得5分；故障处理措施较完善，响应速度较快得3分故障处理措施一般，可实施性不强得1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
| 4.项目管理和质量保证措施（5分）项目管理和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完整，针对性高的得5分；项目管理和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完整，针对性一般的得3分；项目管理和质量保证措施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此项的不得分。 |
| 5.服务质量保障（5分）服务质量管理具体、完善的得5分；服务质量管理较具体、较完善的得3分；服务质量管理一般的得1分；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 |
| 4 | 拟派团队人员（25分） | 1.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5分）项目负责人需具有10年以上工作经验，并具备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符合要求得5分，不符合得0分； | 0-25分 |
| 2.整体团队人员配置（20分）服务实施团队人数不少于5人，团队成员须包括ITSS IT服务项目经理、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网络工程师和ITIL认证工程师，提供证书复印件，每提供1个得4分，最高得20分。 |
| 5 | 投标报价15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5。 | 0-15分 |

# 第六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文本为准，但不得与本合同文本内容存在实质性差异）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书**

项 目 名 称：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

受托人（乙方）：

签订地点：北京市

有效期限：2025年 9月27日 至2026年9月26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乙双方就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服务内容、范围和要求**

1.服务内容、范围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明细清单。

乙方为甲方提供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的受托方。

2.服务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北京地区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等有关规定及甲方的要求提供服务。

3.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本合同及附件；

2.响应文件 (含澄清文件)；

3.采购文件 (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4.其他合同文件。

**二、 双方责任**

（一）甲、乙双方共同成立专门的项目小组，以确保本合同项目运行维护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甲方责任

1、按合同约定支付支付合同款项。

2、向乙方提供必要的相关信息、资料、文档、软件等。

（三）乙方责任

1、依据合同约定的向甲方按时按量提供服务。

2、向甲方提供各种报告报表、资料等。

**三、 服务期限、地点**

本合同自2025年9月27日到2026年9月26日在北京履行。

**四、 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按本合同第一条的约定作为验收标准，采用甲方评价的方式验收，对本合同项目效果进行验收，由甲、乙双方出具本合同项目验收证明。如本合同项目档案资料不完整，甲方有权不予验收。

**五、 合同金额及其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价： （大写）：人民币 （含税）。

（二）支付方式

1、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且服务期开始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百分之柒拾（70％）作为首付款，即人民币 （大写 ）。

2、服务期满后且经甲、乙双方履约验收确认乙方服务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付清尾款，即人民币 （大写 ）。

3、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直至乙方向甲方出具相应发票，同时乙方本合同项下各项义务都应当继续履行。

4、双方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乙方收款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因乙方未履行告知义务造成未收到款项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甲方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567890M

开户行：北京银行清河支行

账号：200000 3359 45000 1450 3182

**六、 违约责任**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1、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下，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

2、甲方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其付款义务或逾期支付本合同价款，每逾期一日须按到期应付未付价款的千分之五（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本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五（5%）。

（二）乙方违约责任

1、如因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则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5‰）向甲方支付逾期履行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甲方预付的全部费用应予退还。

2、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甲方预付的全部费用应予退还。

（三）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而给对方造成损失或引起第三方诉讼的，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对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四）本合同所述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经济损失以及维权所支出的全部成本，其中维权成本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审计费、评估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七、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一）甲、乙双方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二）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八、 项目档案管理**

（一）乙方必须安排专人管理本合同项目的技术档案，并负责完成相关材料的积累、登记、立卷、整理和存档工作。

（二）本合同涉及的文件材料的归档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合同书、原始记录材料（包括文字、图纸、图表、照片、幻灯片等）、阶段小结、总结、工作记录、会议记录、阶段验收报告等。

**九、 知识产权和所有权**

（一）甲方拥有因实施本合同而获得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为实施本合同所提供的软件或文件的知识产权；

2、甲方拥有在本合同范围内的相关成果，包括：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交付的正式文本的所有权和版权，如：项目报告、分析报告、手册及建议和其他有关资料的电子版及印刷文本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和/或擅自许可第三方使用。

（二）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不得使用、复制对方的商标、标识、商业信息、技术及其他享有知识产权的产品和资料等。

（三）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需使用乙方拥有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乙方同意免收版权费。

**十、 保密条款**

（一）甲、乙双方均须将其由于本合同而接受或获得的所有信息视为专有信息并保守秘密（“机密信息”）。本合同所述的机密信息是指甲、乙双方拥有的与本合同及其项目相关的商业信息、财务信息、技术信息、数据以及帐号密码等敏感信息。同时还包括标有保密字样的资料和一些显而易见的应该保密的资料。机密信息归信息披露方所有，对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未经授权使用这些机密信息。

（二）乙方从甲方处得到的所有机密信息只能用于本合同项目的业务和应用分析，以使本合同项目的需求分析、项目计划、服务方案及其他有关信息更加明确。

（三）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把本合同的细节和任何信息透露给第三方或除下述人员以外的任何人：

1、与本合同项目有直接关系且必须了解有关机密信息的人员，即雇佣人员、代理商、转包商和其他供应商；

2、具有合法权利或职责的接受方的专业顾问；

3、其他经授权可以了解机密信息的个人或团体。

（四）甲、乙双方须在机密信息不再需要之后销毁机密信息，并不得为任何目的继续使用该等保密信息。

（五）本合同终止时，甲、乙双方均须将载有对方机密信息的文件、资料或软件、介质按对方的要求归还或予以销毁，并从任何记忆装置或电子媒介中彻底删除该等机密信息。

（六）发生下列情况，甲、乙双方对机密信息不负有任何义务：

1、在无保密义务的前提下，已经由对方所拥有的；

2、已经被公众了解或知晓的；

3、在不违反本合同规定下，从有权提供信息的第三方合法获得的；

4、未使用对方任何机密信息而独立获得的；

5、根据法院或具有司法管辖权的政府或行政主管机构的要求而必须透露的；

6、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向有关中介机构、国家政府部门及公众披露的。

（七）本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解除后，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十一、 合同终止**

发生下列情形，本合同立即终止，引发合同终止的一方须承担因此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

（一）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且在另一方以书面形式告知违约事实三十（30）日后仍未采取改正措施；

（二）乙方丧失从事本合同业务的资格；

（三）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的营业执照被吊销或注销；

（四）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进入、或被其他第三方申请进入破产或清算程序；

（五）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所考虑及依据的经济、法律及政策规范的基础发生了未能预见的根本性变化，并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执行。

**十二、 其他条款**

（一）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一：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明细清单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将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本合同的任何补充和修改仅能以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进行。

（三）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时生效。

（四）本合同中任何被视作无效或不可执行的部分，将不会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或部分的有效性与可执行性。

（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市第三社会福利院 乙方：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北大桥东 地址：

联系电话：010-69731971 联系电话：

传 真：010-69731971 传 真：

邮政编码： 102206 邮政编码：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附件1

医保专网接入安全服务明细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名称** | **服务描述** | **工作量** | **单价** | **总价** |
| 线路扩容服务 | 【1】主线路带宽升级到10M，保证业务性能【2】保证用户总接入网络可靠性不低于99.99% |  |  |  |
| 网络高级服务 | 【1】网络接入配置规划、调整服务。【2】网络接入安全分析、调整、加固服务。【3】网络接入设备远程维护、配置分析调整、配置备份、还原服务【4】协助客户形成应急响应文档。【5】建立资料管理数据库，并在变更后及时更新。【6】重要时期提供专人响应用户紧急请求，协助定位、解决故障。【7】高级支持服务：提供7x24小时链路及设备监控、7x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5x8小时现场技术支持，按照故障处理流程，30分钟响应，2小时到现场，3个工作日内提供故障分析报告。【8】每月对所有接入网络设备工作状态进行巡检，并出具相关报告。【9】每月对所有接入链路状态进行巡检，并出具相关报告。【10】提供备件先行服务：如用户侧网络接入设备出现故障，优先更换设备，保证用户的接入能力不降低。 |  |  |  |
| **合计:** |  |